2. 「新文學大系」的繼承

《中國新文學大系》面世以後,贏得許多的稱譽;¹⁷正如蔡元培和茅盾等的期待,趙家璧確有意續編第二、第三輯。¹⁸一九四五年抗戰接近尾聲時,趙家璧在重慶就開始着手組織「抗戰八年文學」的第三輯編輯工作,並邀約了梅林、老舍、李廣田、茅盾、郭沫若、葉紹鈞等編選各集。¹⁹但時局變幻,這個計劃並未能按預想實行。一九四九年以後,政治氣氛也不容許趙家璧進行續編的工作;即使已出版的第一輯《中國新文學大系》,亦不再流通。

直至一九六二年及一九七二年香港文學研究社先後兩次重印《中國新文學大系》;²⁰香港文學研究社還在一九六八年出版了《中國新文學大系·續編》。這個《續編》同樣有十集,取消了《建設理論集》,補上新增的《電影集》。至於編輯概況,《續編·出版前言》故作神秘,說各集主編名字不適宜刊出,但都是「國內外知名人物」,「分在三地東京、星加坡、香港進行」編輯,以四年時間完成。事實上《續編》出版時間正逢大陸文化大革命如火如荼,文化人備受迫害;各種不幸的消息,相繼傳到香港,故此出版社多加掩蔽,是情有可原的。據現存的資訊顯示,編輯的主要工作由在大陸的常君實和香港文學研究社的譚秀牧擔當;²¹然而兩入之間並無直接聯繫,無法互相照應。另一方面,二人各因所處環境和視野的局限,所能採集的資料難以全面;在大陸政治運動頻仍,顧忌甚多;在香港則材料散落,張羅不易;再加上出版過程並不順利,即使在香港的譚秀牧亦不能親睹全書出版。²²這樣得出來的成績,很難說得上完美。不過,我們要評價這個

¹⁷ 姚琪〈最近的兩大工程〉,《文學》,五卷六期(一九三五年七月),頁二二八一二三二;畢樹棠〈書評:〈中國新文學大系〉,《宇宙風》,第八期(一九三六年),頁四〇六一四〇九。 都非常正面;又趙家璧〈話說《中國新文學大系》〉指出《大系》銷量非常好,見頁一二八 一一二九。

¹⁸ 茅盾回憶錄中提到他把《大系》稱作第一輯,「是寄希望於第二輯、第三輯的繼續出版」; 轉引自趙家璧《書比人長壽──編輯憶舊集外集》(北京:中華書局,二○○八),頁一八 九。

^{19 〈}話說《中國新文學大系》〉,頁一三〇-一三六。

²⁰ 李輝英〈重印緣起〉,《中國新文學大系·續編》(香港:香港文學研究社,一九七二再版), 頁二;〈再版小言〉,無頁碼。

²¹ 常君實是內地資深編輯,一九五八年被中國新聞社招攬,擔任專為海外華僑子弟編寫文化 教材和課外讀物的工作,主要在香港的上海書局和香港進修出版社出版。譚秀牧,曾任《明報》副刊編輯,《南洋文藝》主編,香港文學研究社編輯等。

参考譚秀牧〈我與《中國新文學大系·續編》〉,《譚秀牧散文小說選集》(香港:天地圖書公司,一九九〇),頁二六二一二七五。譚秀牧在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到二〇一二年五月的個人網誌中,再交代《續編》的出版過程,以及回應常君實對《續編》編務的責難。見 http://tamsaumokgblog.blogspot.hk/2012/02/blog-post.html (檢索日期:二〇一四年五月三十日)

「文學大系」傳統的第一任繼承者,應該要考慮當時的各種限制。無論如何,在香港出版,其實頗能說明香港的文化空間的意義,其承載中華文化的方式與成效亦頗值得玩味。²³

《中國新文學大系》的「正統」繼承,要等到中國的文化大革命正式落幕。從一九八〇年到一九八二年,上海文藝出版社徵得趙家璧同意,影印出版十集《中國新文學大系》,同時組織出版《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二七一一九三七》二十冊作為第二輯,由社長兼總編輯丁景唐主持,趙家璧作顧問,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九年陸續面世;隨後,趙家璧與丁景唐同任顧問的第三輯《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三七一一九四九》二十冊於一九九〇年出版,第四輯《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四九一九七六》二十冊於一九九七年出版。二〇〇九年由王蒙、王元化總主編第五輯《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七六一二〇〇〇》三十冊,繼續由上海文藝出版社出版;二十世紀以前的「新文學」,好像都有了「大系」作為相照的汗青。這「第二輯」到「第五輯」的說法,顯然是繼承、延續之意。然而第一輯到第二輯之間,其政治實況是中國經歷從民國到共和國的政權轉換,在大陸地區社會文化曾經發生翻天覆地的劇變。「嫡傳」、「正宗」的想像,其實需要刻意忽略這些政治社會的裂缝。當然趙家璧的認可,被邀請作顧問,讓這個「嫡傳」的合法性增加一種言說上的力量。不過,這後四輯對其他「大系」卻未必有明顯的垂範作用;起碼從面世時間先後來說,比起海外各大系之承接「新文學」薪火,反而是後發的競逐者。

在這個看來「嫡傳」的譜系中,因為時移世易,各輯已有相當的變異或者發展。在內容選材上,最明顯的是文體類型的增補,可見文類觀念會因應時代需要而不斷調整;這一點上文已有交代。另一個顯而易見的形式變化是:第二、三、四輯都沒有總序,只有〈出版說明〉。《大系》原型的第一輯每集都有〈導言〉,即使是同一文類的分集,如「小說」三集分別有茅盾、魯迅、鄭伯奇的論述;「散文」兩集又有周作人和郁達夫兩種觀點。其優勢正在於論述交錯間的矛盾與縫隙,可以生發更繁富的意義。第二、三輯開始,同一文類只冠以一位名家序言,論述角度當然有統整齊一之效。再看第二、三兩輯的〈說明〉基本修辭都一樣,聲明編纂工作「以馬克思列寧主義,毛澤東思想為指針,堅持從新文學運動的實

羅孚〈香港文學初見里程碑〉一文談到《中國新文學大系續編》說:「《續編》十集,五六百萬字,實在是一個浩大的工程,在那個時時要對知識分子批判,觸及肉體直到靈魂的日子,主編這樣一部完全可以能被認為是替封、資、修『樹碑立傳』的書,該有多大的難度,需要多大的膽識!真叫人不敢想像。誰也沒有想到,這樣一個偉大的工程竟然在黙黙中完成了,而香港擔負了重要的角色,這實在是香港在中國新文學運動史上一個重要的貢獻,應該受到表揚。不管這《續編》有多大缺點或不足,都應該得到肯定和表揚。」載絲韋(羅孚)《絲韋隨筆》(香港:天地圖書公司,一九九七),頁一〇一。又參考羅寧〈《中國文學大系續編》簡介〉,《開卷月刊》,二卷八期(一九八〇年三月),頁二九。此外,大約在香港文學研究社籌劃《大系續編》的時候,在香港中文大學任教的李輝英和李棪,也正在進行另一個《中國新文學大系》的續編計劃,由中大撥款支持;看來構思已相當成熟,可惜最後沒有完成。見李棪、李輝英〈《中國新文學大系・續編》的編選計劃〉,《純文學》,第十三期(一九六八年四月),頁一〇四一一一六。

際出發」,前者以「反帝反封建的作品佔主導地位」,後者的主導則是「革命的、進步的作品」;毫不含糊地為文學史的政治敘事設定格局;這當然是第一輯以「新文學」為敘事英雄的激昂發展;第二、三輯的理論集序文,大概有着指標的作用,據此可以推想:第二輯的主角是「左翼文藝運動」,第三輯是「文藝為政治(戰爭)服務」。

第四輯〈出版說明〉的文字格式與前兩輯不同,逗漏了又一種的訊息。這一輯出版於一九九七年,形勢上無論出於外發還是內需,有必要營構一個廣納四方的空間:「對那些曾經遭受過錯誤批判和不公正對待,或者在『文革』中雖未能正式發表、出版,但在社會上廣泛流傳產生過較大影響的作品,都一視同仁地加以遴選」;「這一時期發表的臺灣、香港、澳門作家的新文學作品,一並列選。」於是少不了臺灣余光中的一縷鄉愁、瘂弦掛起的紅玉米;異品如馬朗寄居在香港的焚琴浪子,也得到收容。第五輯〈出版說明〉繼續保留「這一時期發表的臺灣、香港、澳門作家的新文學作品,一並列選」的句子,其為政治姿態,眾人皆見;尤其各卷編者似乎有很大的自由度決定他們對臺港澳的關切與否。因此我們實在不必介懷其所選所取是否「合理」、是否「得體」。只不過若要衡度政治意義,則美國華裔學者夏志清、李歐梵和王德威之先後入選四、五兩輯,或者有需要為讀者釋疑,可惜兩輯的編者都未有任何說明。

第五輯回復有〈總序〉的傳統,共有兩篇。其中〈總序二〉是王元化生前在編輯會議上的發言;因此王蒙撰寫的一篇才是正式的〈總序〉。這一篇意在綜覽全局的序文,可與王蒙在第四輯寫的《小說卷·序》合觀;兩篇分別寫於一九九六年及二〇〇九年的文章,都表示要以正面、積極的態度去面對過去。王蒙在第四輯努力地討論「記憶」的意義,說「記憶實質是人類的一切思想情感文化文明的基礎和根源」,其目的是找到「歷史」與「現實」的通感類應。在第五輯〈總序〉王蒙則標舉「時間」;說時間是「慈母」,「偏愛已經被認真閱讀過並且仍然值得重讀或新讀的許多作品」;又說時間如「法官」:「無情地掂量着昨天」:

時間法官同樣有差池,但是更長的時間的回旋與淘洗常常能自行糾正自己 的過失,時間的因素同樣能製造假象,但是更長的時間的反復與不舍晝夜 的思量,定能使文學自行顯露真容。

《中國新文學大系》發展到第五輯,其類型演化所創造出來的方向、習套和格式已經相當明晰。不過,我們還有一系列「教外別傳」的範例可以參看。